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申购、赎回业务规则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披露了《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本公司决定对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申购、赎回业务规则进行调整，现将有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1、投资者通过场内申购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若各销售机构对单笔最低申购金额有调整的，请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基金份额的场内申购费率与场外申购费率相同。

2、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或从场外转托管至场内的基金份额，从场内赎回时，其持有期将场内持有期限与场外持有期限累积计算。基金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与场外赎回费率相同。

对于场内申购、赎回及持有场内份额的数量限制等，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办理。

调整后的相关业务规则自2019年6月5日起生效，同时本公司将在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时对招募说明书中相关部分内容进行更新。

重要提示

1、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于2019年5月31日转型而来，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微信公众号：lionfund 或 诺安基金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